

## 《与神同行》 教会被提 (2)

提到“教会被提”，弟兄姐妹可以用不同的句子来形容，说是“主耶稣基督突然回来，将教会接去”的这件事。然而，正因为这是一件突发的事，是世人毫无准备的情况下发生的。有的圣经学者认为在大灾难开始之前，主耶稣要再来到半空中，把祂的教会接到天上，然后大灾难才在地上发生。在这七年的大灾难期间，天上同时有审判基督徒的时刻，那是为了评定我们各人可以获得的奖赏，不是为定罪，那是为信徒而设的。所以在地面上有审判，在天上也有审判。这是一些圣经学者的看法。

如果我们查考启示录的预言，我们知道未来还会有许多大事要发生，然而在神的时间表里，跟着祂要进行的事，就是“教会被提”，这也是我们今天要继续思想的。所谓教会被提，是指主耶稣要降临到半空中，要把祂的新妇，就是所有的信徒都接到天上去，永远和祂在一起。作为新约教会的信徒，我们应该很清楚知道这些事情的发生。照一些“灾前被提”学派的圣经学者所主张，弟兄姐妹要清楚知道主耶稣将要在灾难之前来到，把我们接去。当我们被接到天上之后，地上会有大灾难的发生，神要把祂极大的忿怒，倾倒在地球上，但教会却不在其中，因为主耶稣已经将教会接去了。

他们引用了保罗在帖前 5 章所讲的一些话。先是帖前 5:1-2 那里，保罗说：“弟兄们，论到时候日期，不用写信给你们，因为你们自己明明晓得，主的日子来到，好像夜间的贼一样。”然后，9 节又说：“因为神不是预定我们受刑，乃是预定我们藉着我们主耶稣基督得救。”跟着我们再看同一卷书的 1:10，这里说：“等候祂儿子从天降临，就是祂从死里复活的，那位救我们脱离将来忿怒的耶稣。”

这我说到，将来必然会有神极大的忿怒降在地上，而那位救我们又爱我们到底的耶稣基督，会从天而降，把教会提到天上去。“灾前被提”学派的圣经学者相信，主必救我们脱离神将来要显在世人身上的忿怒，因此每一个信耶稣的人，都不用活在神的忿怒中。就好像刚才所读的经文所说“神不是预定我们受刑，乃是预定我们藉着我们主耶稣基督得救。”

不过，有些心里充满罪疚的人会说：“我知道耶稣基督已经赦免了我的罪，但是如果我现在离开世界，什么洁净的功夫都没有做，怎么上天堂呢？”所以好像是把“经历大灾难才得炼净”当作是自己可夸的功劳。这是不正确的，因为福音是完备的，在主耶稣为我们所流的宝血之外，我们不可能再加添什么。

当然，站在人的角度来说，人自己负一部份的责任，似乎是很合理的，也是很应该的；可是我们如果这么想，就是不自觉的否定了基督舍命赎罪的意义了。圣经明说：只有主耶稣基督为我们流出的宝血才有洗罪的功效，这是唯一的方法。约壹 1:7 说：“我们若在光明中行，如同上帝在光明中，就彼此相交，他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。”这是以现“在进行式”的语态来表达的，那就是说，主耶稣的宝血，一生不断的洗净我们一切的罪。

正因为主耶稣基督宝血的功效是完全的，我们不能做什么，或是经历什么使自己更得救。因为我们相信接受耶稣的那一刻，主的宝血就把我们一生的罪都洗净了。即使我们信主之后马上离开世界，也一样可以到天堂去。因此，所有炼狱之说都是不合圣经的，我们不必先到某一个地方受苦，等到所有的罪都得到洁净之后，才可以到天堂去，不是这样的。圣经从来没有这样的道理记载，这只是人偏差的想法罢了。

如果神真的预备了“炼狱”这样的地方，圣经必然有记载，并且告诉我们将要到这样的一个地方去，并且还会告诉我们，到底要受苦多久才可以进天堂。但是，圣经绝对没有这样的教导。

一个相信耶稣的人，如果不明白耶稣受苦受死的意义，不明白耶稣宝血的功效，是解决祂一生的罪，是把他过去，现在，以及将来所犯的罪都全部洗净的话，即使他认识很多其他道理，也没有用，因为解决不了最基本的问题。我们必须对耶稣的宝血有十足的信心，而且知道神赦免我们的罪，不是看我们的行为表现，也不是看我们这一生过得怎样而定，而是看耶稣基督所流的血，所成就救恩的功效。即使我们信主之后依然犯罪，又或者曾经严重失脚跌倒，但是神一样接纳我们，一样看我们为义，这是因为神看的，是耶稣的宝血和救赎，而不是我们个人的表现。

弗 2:8-9 说得很清楚，保罗在这里说：“你们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着信，这并不出于自己，乃是神所赐的；也不是出于行为，免得有人自夸。”信耶稣是接受祂的救恩，不用靠自己任何的善行和功劳。耶稣基督宝血的洗罪功效，是完全的，百分之百的，不用我们受任何的苦去换取，因为祂已经为我们代受了死亡的刑罚。神刑罚了主耶稣之后，就不会再刑罚我们，这就是救恩的宝贵。只可惜有些人因为自我形象低，又或者自卑使然，觉得自己毫无价值获得神的赦免，所以才希望自己能够多受一点苦，去作为换取神赦免的代价，其实是不对的，这是废了十字架的功劳。

人若离开了主耶稣的宝血，人罪的问题就得不到解决的方法，因为洗罪的方法只有一个，再没有别的。圣经说：“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。”这不是自己的血，乃是主耶稣的宝血，主耶稣以无罪之身，来替我们受刑，使我们因此得以免去罪的刑罚。所以弟兄姊妹，任何死后仍要受苦一段时间，或者死后要先获得洁净，然后才可上天堂的说法，都是错误的，都是不正确的，是我们必须拒绝的。我们应当感谢神，因为我们面对死亡的时候，不用经历任何痛苦，主耶稣要亲自领我们回到祂的怀里。

还有一样是主张教会在大灾难之前被提的圣经学者所提出的，为什么教会在大灾难中受苦，是不合乎神的心意？他们认为，神的心意不是要教会经历大灾难，而是要先把我们接回天家，然后才开始在地上的大灾难。因为大灾难的目的，不是为了洁净信徒，而是神要把祂的忿怒，倾倒在那些不信祂的人身上。

弗 1:4-7 说：“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，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，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，无有瑕疵，又因爱我们，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，预定我们，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。使祂荣耀的恩典得著称赞，这恩典是祂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的。我们藉这爱子的血，得蒙救赎，过犯得以赦免，乃是照祂丰富的恩典。”

换句话说，“灾前被提”学派的圣经学者认为，神丰盛的恩典，保守教会不受大灾难。

另外，林前 3:10 开始也讲到基督徒将来要接受的审判，保罗先讲到我们信耶稣的人，有一个已经立好了的根基，这根基就是耶稣基督，我们是在这根基上各人建造工程的。我们今生所过的日子，每一天都是在建造工程，到底我们用怎样的材料来建造呢？各人的也许不一样，有些是贵价的，是经得起火的考验的；有的是低劣的，一经火烧就荡然无存。保罗说“将来我们各人都要站在主耶稣面前，把我们一生所建造的工程呈在祂面前，这工程要经过火的试验。”林前 3:13 说：“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，因为那日子要将他表明出来，有火发现，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。”

请弟兄姐妹留意，这里只是说以火来试验各人所建造的“工程”，却没有说以火来作为洁净罪的工具，那是两回不同的事，而保罗在这里所说的火，当然也不是真正的火。到底这是指着什么说的呢？保罗在这里再没有进一步的解释，但是我们可以相信，将来到我们各人站在基督的审判台前的时候，基督那圣洁而公义的眼睛要凝望着我们，我们一切的瑕疵和污点，都在祂的凝望下显露无遗。我们这一生所作的，在神面前也必然无所遁形，我们应该作而没有作的，都必显现在我们眼前，无可抵赖。主耶稣要给我们这一生作个最公平的评价，祂要给予我们最公正的奖赏。

经文的林前 3:13-15 节说：“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，因为那日子要将他表明出来，有火发现，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。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，工程若存得住，他就要得赏赐；人的工程若被烧了，他就要受亏损，自己却要得救，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。”这里所说的“得救”，并不是指用火炼净人的罪，乃是指信徒在主面前即使一生过得不合乎神的心意，但却依然会得救，只是失去赏赐而已。

因此，大灾难其实对信徒的得救是毫无关系的。“灾前被提”学派的圣经学者所强调的就是“大灾难是为不信耶稣的人而有的，但主台前的审判却是为信徒而设的”，所以性质根本不同。那么，大灾难的目的又是为了什么呢？这些圣经学者认为有三方面的目的，首先是跟以色列人有关。在大灾难期间，神要招聚以色列人从各国各方而来，作祂的见证人，启示录 7 章提到“有十四万四千人”，就是每支派有一万二千人。他们要分散到世界各地，传扬耶稣基督的福音，预备以色列人去迎接弥赛亚的降临。我们知道，时至今日，以色列人普遍依然拒绝弥赛亚，但到大灾难时期，他们会有显著的不同，他们要到处见证耶稣基督。

第二，大灾难的目的也跟外邦人有关，它不但是为了以色列人，同时也是为了外邦人。在太 24 章那里，主耶稣讲到，“天国的福音，要传遍天下”，传遍给每一个民族，那就是说，各国和各族都将要听闻福音的信息。这到底是在什么时候发生的呢？主张“灾前被提”学派的圣经学者认为是在“大灾难期间”发生的。在大灾难期间，外邦各民族将要得闻福音的信息。

第三个大灾难的目的，是跟撒但有关，这是启 20 章所论到的。我们看启 20:1-3，经文这里说：“我又看见一位天使从天降下，手里拿着无底坑的钥匙，和一条大鍊子。他捉住那龙，就是古蛇，又叫魔鬼，也叫撒但，把牠捆绑一千年，扔在无底坑里，将无底坑关闭，用印封上，使牠不得再迷惑列国，等到那一千年完了，以后必须暂时释放牠。”

主张教会在“大灾难”之前被提的圣经学者认为，大灾难是和以色列民族有关；和外邦人有关，就是那些在教会被提的时候依然丧失的人；同时也跟撒但有关。所以从这三方面去定大灾难的性质和目的。如果从这个角度看大灾难，再看回教会的时候，我们就很明显地发觉，这跟教会，就是蒙基督宝血救赎和洁净的教会，基督的身体是格格不入的。所以，他们主张大灾难跟教会无关，教会是不会经历大灾难的，而是在大灾难以前我们已经被提到天上去了。

还一件“灾前被提”派的圣经者提醒基督徒注意的，就是在启示录所记载大灾难的经文里，并没有提到“教会”。合理的推论，如果教会在大灾难发生的时候依然存在在地上，启示录不可能不记载，但在记录大灾难的经文中，却没有提到“教会”。因此，很可能教会并不牵涉在大灾难当中。另外，使徒约翰在启 2-3 章那里论到教会，就是圣灵给教会的信息。可是到了第 4 章，就是在论到大灾难的时候，4:1 说：“此后，我观看，见天上有门开了，我初次听见好像吹号的声音，对我说：你上到这里来，我要将以后必成的事指示你。”然后，从这里开始，约翰就没有再提到教会。为此，“灾前被提”派的圣经学者据此推论，说“可见那是另一个时代的事情”。

他们“教会显然不在大灾难之中，所以约翰没有记载。”约翰的责任，只是将在异象中所看见的事情和景象，照实的记录下来，他本人甚至不知道这些是什么，也无从去解释，但是在圣灵的感动之下，约翰就写下了启示录这本预言的书。从启 4:19，再没有提到教会，是不是因为教会不存在于大灾难期间？如果是的话，就证明了教会，不会受大灾难的痛苦，因为已经被主所接去了。当然，我们不是因为自己的行为比别人好，又或者我们有什么的善行，只是因为基督的恩典，祂的代赎，以致我们可以成圣称义，这是神能力的保守，和恩典。即使我们跌倒，但也不会被神所撇下丢弃，我们是一次得救，永远不会失落的。

耶稣基督所成就的救赎，有永远的功效，神的恩，神的爱，神的美善，使一切不可能成就的，都变成可能，我们就是这样，靠赖神的恩典得救。然而，人若是拒绝耶稣，今生不相信接祂的拯救，当他离开世界，就再没有第二次的机会，因为得救的机会只在于今生，今生一过，就不会再有机会。所以信耶稣要趁今生，趁今天还有机会，就要抓住机会相信和接受，好让我们将来可以到天堂去，也能避过大灾难的痛苦。

不信耶稣的人，不但不能到天堂去，还要接受耶稣基督的审判，将来会有一个名为白色大宝座的审判，是为不信耶稣的人而设的，目的是定人的罪，并且把人送到地狱去。这就是启示录 20 章所记载那可怖的审判，但是信徒不必在这审判之中，信耶稣的人所受的审判，不是为定罪，乃是为得奖赏，那是在被提之后在天上举行的，当时地上正是七年的大灾难期。我们要在主的审判台前，听着主的评语，给我们这一生所下的结论，以及主所给的奖赏，但这与得救和定罪是无关系的。所以，“天上有公义的奖赏，地上有神忿怒的刑罚”，这是主张教会在“灾前被提”的学者的看法。无论如何，他们认为教会跟大灾难是毫无关联的。学者们还引证了保罗也向帖撒罗尼迦的信徒保证。相关的经文是在帖前 4 章，保罗在这里向那些关心主再来的信徒保证，他们那些所爱的亲友，若是在主再来之前离世，而他们又是属于主的，他们也会和信徒一同被提到主那里去。

我们看帖前 4:13-18 的记载，保罗在这里说：“论到睡了的人，我们不愿意弟兄们不知道，恐怕你们忧伤，像那些没有指望的人一样。我们若信耶稣死而复活了，那已经在耶稣里睡了的人，神也必将他与耶稣一同带来。我们现在照主的话告诉你们一件事，我们这活着还存留到主降临的人，断不能在那已经睡了的人之先。因为主必亲自从天降临，有呼叫的声音，和天使长的声音，又有神的号吹响，那在基督里死了的人必先复活，以后我们这活着还存留的人，必和他们一同被提到云里，在空中与主相遇，这样，我们就要和主永远同在。所以你们当用这些话，彼此劝慰。”

保罗在这里讲到教会的被提，我们要被提到半空中，在云里与主相会，这里没有提到丧失的人，也没有提到神的忿怒，或者是审判，天使等，只是说被提而已。最后保罗提醒弟兄姐妹，“你们当用这些话，彼此劝慰。”如果教会真的是不用经过大灾难，对弟兄姐妹来说，那真是极大的安慰。可是，这却不在于我们，而在于神的主权。

亲爱的，主耶稣基督必定要再来，教会被提是一件一定要发生的事情。既然如此，教会在现在的工作是什么呢？首先就是作好准备，如同新妇装饰整齐，等待主随时降临，把我们接回天上。我们每天要过讨主喜悦的生活，也要勤于为主作工，要努力传福音，领人归主，把我们的生命，投资在永恒的事工上，不要单顾今生的事，钱财和物质的事，而是要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。因为“这世界和其上的情欲都要过去；惟独遵行上帝旨意的是永远常存。”今天我们要趁着有机会，救恩的门还敞开的时候，努力的，积极的传福音，为主作见证，好让更多人进入神的救恩中，同蒙拯救。弟兄姐妹，主来的日子近了，我们应当更儆醒，洁净自己。传福音不可灰心，行善不可灰心，常常祷告不可灰心。不要入了迷惑，主就站在门口了。